

## 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6 日以电话或书面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盛雪华先生主持，应到董事七名，实到董事七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并且得到了较好的贯彻和执行，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和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以及执行不存在重要缺陷或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特此公告。

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7日